致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事委員:

我們民間電台籌備委員會於本年九月已依例,向特區政府廣播事務管理局(廣管局) 提交了開辦民間電台的建議書。我們籌辦民間電台的目的,是捍衛市民小眾的發言權,擴展言論自由空間,爭取開放大氣電波,推動本港廣播事業與時並進。我們爲實質推動本港廣播事業的拓展,日前亦正式向廣管局提交申請,要求進行試播以測試設備,獲得廣播覆蓋的技術數據。但令人惋惜的是,我們推動開放大氣電波的努力遭到行政當局的無理阻撓,廣管局以「並無先例」這種近乎「莫須有」的理由加以拒絕,我們對此感到無奈,也對本港廣播事務的發展步伐感到悲哀。

我們認為,目前港人的言論自由, 牢牢掌握在政府官員、媒體老闆和幾個高級行政 人員的手。鄭經翰黃毓民這類稍為激進的觀點, 在香港的言論光譜中被迫消失, 全 在掌權者的一念之間, 足證言論自由極之脆弱。

爲捍衛香港賴以成功的基石,捍衛人民的基本權利,我們要求立法會尊貴的議員

召開會議,提出動議辯論開放大氣電波,以顯示港人捍衛言論自由的決心。

我們知道,香港辦報沒有任何政治和法律上的限制,但成本之高,一般人根本無法 承擔。電台成本相對較低,效能良好的器材,只要對廣播質素不要求太高的話,幾 萬港元就可成事。但電台廣播要得到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,每年要繳交數以 百萬甚至上千萬牌照費,政治和財政門檻之高,普通市民根本無法跨越,其實質是 扼殺了市民小眾的呼聲,方便統治者。

雖然大氣頻道是稀有而珍貴的資源,不能濫用,作有秩序的分配,是政府的責任。 而商營電台付出了以百萬計的牌照費,任何人也不能侵害他們的利益。但港人的言論自由亦須捍衛,政府宜應在商業利益與公眾利益之間取得平衡。但人們不禁要問,香港的大氣頻道,真的只能容納幾個電台嗎?

在歐美國家,有少數族裔、小眾趣味的頻道,有社區甚至公路電台,人們可以根據自己的興趣作出選擇。試問世界上真正的國際大都會,有幾個會像香港一樣,可供選擇的電台節目少得可憐,而且都是性質觀點相似,政治立場類近,聽甲台乙台,根本聽不出有多大分別。

大氣頻道真是稀有得無法容納其他電台嗎?當然不是。如果香港實行數碼廣播,立時可以增加以百計的頻道。特區工商及科技局局長曾俊華拒絕數碼廣播的,竟是非常古怪的理由,他說,數碼收音機太貴了,人們負擔不起。曾局長,你這是在污辱

人民的智慧。

如果特區政府頑固堅持原有的立場,不肯開放大氣電波,我們只得以公民抗命的方式,挑戰法律。這是迫於無奈,但爲爭取開放大氣電波,不得不而爲之。

翻開人民爭取基本公民權利的歷史,我們可知:上世紀六十年代美國黑人民權運動 風起雲湧,迫使取消種族隔離,達致種族平等,有哪一樣不是通過挑戰法律甚至流 血流淚爭取來的?

香港民間電間籌備委員會

召集人 曾健成

2005 10